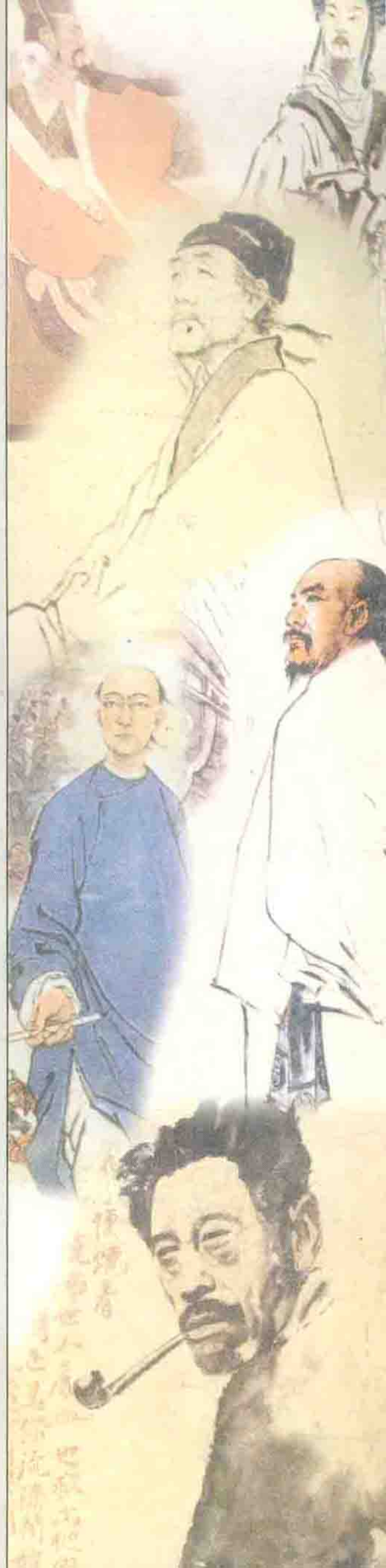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历史名人丛书

杜甫

韩成武 编著

海南出版社



中华历史名人

杜甫

韩成武 编著

海南出版社

中华历史名人丛书

主 编：刘文武

责任编辑：李秋云

出版发行：海南出版社

社 址：海口市滨海大道华信路 2 号

印 刷：河北省保定市西城胶印厂

开 本：787×1092 1/32

印 张：179.625

字 数：3884 千字

版 次：1997 年第 1 版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10000 套

ISBN7—80617—737—X/K·39

定 价：（全套 50 本）总定价 225.00 元

《中华历史名人丛书》编委会

主 编：刘文武

副主编：蒋卫杰

编 委：马丹梅 葛 兰

丁 兰 刘 力

邓先明 于秀杰

邵 战 齐小平

目 录

少儿时代	(1)
壮游足迹	(5)
困居长安	(10)
身陷贼中	(22)
西窜与北征	(29)
贬斥华州	(38)
洛阳之行	(46)
秦州·同谷·成都	(56)
草堂岁月	(73)
避乱与回归	(86)
流寓夔州	(96)
飘泊荆楚及病故	(111)
结束语	(118)

少儿时代

公元712年正月，春天的绿色脚步，缓缓移到伊洛河的下游，在黄河南岸巩县城东的瑶湾村，一个新的生命伴随哭声而降临。像每个新生儿一样，光赤而稚嫩的身子偎依在母亲怀中，贪婪地吸吮着乳汁。他的父母、亲戚以及前来祝贺的人们，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，这个普普通通的幼儿，将会成为照耀中国诗坛的一颗万古璀璨的巨星。

他就是杜甫。

杜氏家族世代奉儒守官。先世居于杜陵（今西安市东南）。杜甫的十三世祖杜预，是晋代名将、著名学者，封当阳县侯。十世祖杜逊在东晋初年迁到襄阳（今湖北襄樊），任魏兴太守。曾祖杜依艺任巩县（今属河南）县令，遂迁居巩县。祖父杜审言是初唐著名诗人，官至膳部员外郎。父亲杜闲曾任兖州（今属山东）司马、奉天县（今陕西乾县）县令。近世官职虽不如远祖那样显赫，但家境仍是富裕的，这为杜甫的成长、读书和漫游提供了良好的条件。

杜甫的母亲是清河大族崔家的女儿，在杜甫尚未记事时便死去了。继母卢氏过门后，杜甫寄养在洛阳仁风里的二姑家。姑母为人贤德，对幼小的杜甫关怀备至，胜过亲子。有

一次，两个孩子同时患病，她为了保住杜甫的性命，忍痛舍弃了儿子。此事是杜甫稍大以后从仆人口中听到的，对他的触动很深。天宝元年（742）姑母逝世，他以无限悲痛和崇敬的心情撰写墓志，称其为“有唐义姑”。“义姑”，是春秋时鲁君对一妇人的赞称。据《列女传》载，齐军来攻鲁国，逼近郊外，见一妇人抱子携侄而行。妇人见形势危急，子侄不能两全，便舍弃儿子，抱起侄子逃难。齐军问其故，答曰：“弃子而行义。”齐军感慨道：“鲁郊妇人犹能持节，何况朝廷！”遂罢兵。此事与杜甫二姑所为十分相像，故以“义姑”称之。杜甫后来的同情弱小、怜悯民瘼的思想形成，与姑母的身教有一定的关系。

童年的岁月烂漫而朦胧，许多珍奇的生活浪花无可挽救地泯灭于记忆的长河里。使杜甫到晚年仍然记忆犹新的，是他6岁时在偃城（今属河南）见到的公孙大娘舞“剑器”。公孙大娘是当时最优秀的舞蹈家，“剑器”是一种戎装舞蹈，动作刚劲，节奏铿锵。杜甫晚年回忆当时公孙大娘的舞姿，说她忽而自空而落，光彩夺目，如同后羿射落的九个太阳；忽而拔地而起，凌空飞腾，如同一群天帝驾着蛟龙飞翔；她上场时神情端庄，如同雷霆初止，天地一片肃穆；她收舞时英姿卓立，如同江海停止翻腾，凝聚着清冷的光辉。这说明，幼年的杜甫就已对艺术有了较强的感受力和丰富的想象力。舞蹈、书法、绘画、音乐、诗歌，是彼此相通的。据说，当时草书家张旭观看了公孙大娘的舞蹈之后，书法大有长进。事实说明，这种激昂顿挫的舞姿，对此后杜甫的诗歌创作风格的形成也起了一定作用。

杜甫7岁时，开始创作诗歌。儿童作诗，往往以动物为

题材。初唐诗人骆宾王也是7岁时开始作诗，那首《咏鹅》诗确实写得不错。杜甫所咏的却非平凡的鹅，而是神鸟凤凰（诗已失传）。在古人心目中，凤凰是祥瑞之鸟，它象征着王朝的兴盛。杜甫开口便咏凤，这说明在他幼小的心灵里，已萌生出对国家富强的期盼。这似乎是一个预兆，因为杜甫终生都是心系国家、心系民族的，他对国家、民族的那份苦恋，真可感天地而泣鬼神。中国有句老俗语说：“三岁看大，七岁看老。”以杜甫观之，此言不差。

练习作诗的同时，杜甫还学写大字，很勤奋，很刻苦，到9岁时，已写满了一口袋的习作。同写诗一样，书法也是家传。祖父杜审言和父亲杜闲都于书法上有一定造诣。杜审言曾自夸其书法“当得王羲之北面”，虽属虚张，但看来也确有相当的水平。宋人蔡居厚家藏杜闲所书《豆卢府君德政碑》，称其书法“简远精劲”（见《苕溪渔隐丛话》）。杜甫在家庭翰墨的熏陶下，书法日有长进，步入壮年后终于形成“瘦硬”的风格，明朝人胡俨曾见过杜甫书写的《赠卫八处士》（此诗为杜甫47岁作），称其“字甚怪伟”。杜甫晚年所作《李潮八分小篆歌》中表述了“书贵瘦硬方通神”的主张，“瘦硬”是杜甫的艺术审美观，无论对书法，对绘画，对诗歌艺术都持有这种观点。

杜甫十四五岁就已在诗坛崭露头角，他出入于文人荟萃的场所，与当时的文坛名流交往。郑州刺史崔尚、豫州刺史魏启心，曾褒奖杜甫的文才有似汉朝著名文学家班固和扬雄。这二人的年龄当大于杜甫几十岁，他们乐与少年杜甫交往，颇能说明杜甫文才的超卓。这期间，他还得到岐王李范的赏识。李范是睿宗第四子，好学工书，雅爱文士。杜甫经常出入于

李范的府第。中书令崔湜的弟弟崔涤任秘书监，与玄宗款密，此人也对杜甫很器重，常邀杜甫来家中作客。杜甫晚年飘泊潭州（今湖南长沙），遇到了当年著名歌唱家李龟年，曾感慨万端地写道“岐王宅里寻常见，崔九堂前几度闻”，就是回忆少年时与李、崔二人的交往。

杜甫虽然成熟较早，但作为少年的他，仍未完全脱掉孩子气。幼儿时他身体不太好，经常闹病，在姑母的精心照料下，长到十几岁时，已经健壮得像个“黄犊”，一天到晚欢蹦乱跳没个时闲。他家的院子里种有梨树和枣树，八月秋风送爽时，树上梨黄枣红，他简直就像只顽皮的猴子，不停地爬上爬下，欢声笑语飞满庭院。这时的他决不可能想到，命运之神已悄悄地为他安排了一条艰难困苦的生活道路，他将在这条坎坷的人生旅途上洒汗、流泪、泣血、哀歌。但此时，他距离这条道路还远，因为他还有一个颇为快意的青年时代。

壮游足迹

唐代知识分子不囿于书斋生活，读书之外喜好游历天下。特别是盛唐时期，“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”已然成为时尚。杜甫出生的那年，玄宗正好即位。这位天子在执政初期的二三十年间，尚能励精图治，先后任用姚崇、宋璟、张说、张九龄这些贤人为相，也能采纳一些批评、建议，终于出现了“开元盛世”的大好局面。当时社会财富充足，国库殷实，民生安定，道路畅通，社会秩序也好。这为读书人的漫游提供了必要的条件。他们被昂扬的时代精神所鼓舞，被祖国的大好河山所吸引，走出书斋，广泛地接触社会人生，广交天下诗友，寻求从政的道路。

杜甫正是抱着这些心愿而开始漫游的。从 20 岁起到 34 岁止，共有三次长途远游。

第一次是游吴越。开元十九年（731），他从洛阳出发经水路抵达江宁（今江苏南京）。在秦淮河北岸的瓦棺寺里，他终于见到了渴望已久的晋代名家顾恺之的壁画。瓦棺寺为晋武帝时所建，寺内建有高阁，高达 24 丈，极其壮观。据《京师寺记》载，东晋兴宁年间，瓦棺寺准备重修，寺僧请人捐款。最多者也不过 10 万钱，而顾恺之出口便是百万。等到兑

现时，他让僧人粉好一面墙壁，自己关在这间屋子里达一月之久，精心绘制维摩诘的画像，画完身躯，将点眸子，便对僧人说：请告知世人，第一天来观此像者，捐10万钱，第二天可捐5万。世人皆知顾恺之丹青绝妙，前来观画者挤满寺院，不消片刻，便得钱百万。杜甫早已得知这段艺坛佳话，今日得以目睹此画，心中异常兴奋，瞻顾之间，不禁深深遗憾未能与这位艺术大师生在当时。

离开江宁以后来到苏州。苏州是春秋时吴国国都。在苏州阊门外，他凭吊了吴王阖闾的坟墓。此墓建在城西北的虎丘山上。传说当时曾以扁诸鱼肠剑3000柄作为陪葬，封土三日，有金精结成白虎踞于坟上，故将此山称为虎丘。杜甫前来凭吊时，此地已十分荒凉了。虎丘山中有剑池，相传是秦始皇为挖掘阖闾墓而形成的深涧，水深莫测，旁有几丈高的石壁。杜甫游览了剑池，又去游城西南的长洲苑。这里是当年吴王游猎的场所；水汀沙渚间早已消失了帝王的踪影，唯留荷花菱叶，在天水之间吐着清香。城西北有吴太伯庙，太伯是周朝祖先古公亶父的长子，传说古公预见其幼子季历的儿子姬昌（即后来的周文王）会有圣德，便把君位传给季历，以便让姬昌得以为君。太伯深明大义，为了让父亲的愿望顺利实现，便出走避居勾吴。杜甫怀着仰慕之情，几次拜谒太伯庙，为其礼让精神而感动落泪。

杜甫原想从苏州东渡日本，古代传说那里是太阳出生的地方，当然很吸引人。杜甫已经租了航海的船只，却终究没能成行，于是南渡钱塘江，到了会稽（今浙江绍兴）。会稽是春秋时越国国都，有勾践庙。杜甫凭吊了卧薪尝胆、终报国仇的越王勾践，对秦始皇留在会稽的古迹也作了游览。会稽

城南三里有鉴湖（又名镜湖），时当盛夏，杜甫站在湖边，享受着湖面送来的阵阵凉风。又乘船游览了剡溪，那里山水秀异，竹茂林深，使他大开眼界，徜徉不已。

开元二十三年（735），他24岁时从吴越回到巩县，准备参加这年在东都洛阳举行的进士考试。他自视颇高，认为自己的文才可以匹敌屈原、贾谊，可以俯视曹植、刘桢。结果却未能考取，但也不以为意，着手准备第二次漫游。

开元二十四年（736），他去漫游齐赵（今山东和河北南部）。这期间，他结识了好友苏源明。二人曾于春日登临邯郸赵王丛台，缅怀古人，翘首放歌。又在冬天射猎于齐景公畋猎过的青丘（今山东益都附近），在皂枌林中、云雪冈上呼鹰逐兽。杜甫箭术不错，有一次，射下一只大鸟，把苏源明乐坏了，称他为晋代的将军葛强（征南将军山简的爱将）。

杜甫之父杜闲此时任兖州（今属山东）司马，杜甫前往探望父亲，登上兖州城楼，极目而望，但见浮云连绵于大海和泰山的上空，平野苍茫，远远伸向青徐二州。他的心神由空间跃入时间，想到兖州东南的峰山上还留有秦皇的功德碑，曲阜城东还留有汉景帝儿子鲁共王所建的灵光殿。物是人非，宇宙悠悠，登临怀想之际，不禁生发万千感慨。

泰山素称五岳之宗，杜甫初次目睹它的雄姿，内心产生强烈的震动，写成名篇《望岳》：

岱宗夫如何？齐鲁青未了。
造化钟神秀，阴阳割昏晓。
荡胸生曾云，决眦入归鸟。
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！

诗中热情赞美了泰山高大雄伟的气象，表现了青年诗人的凌云壮志和阔大胸襟。据杜甫晚年诗《又上后园山脚》，可知杜甫当时于望岳之后确曾登上泰山绝顶，未能有诗传于后代，大约是笔力不敌《望岳》而被作者自行淘汰了。

这一时期，他还游历了任城（今山东济宁），与任城许主簿同游南池，那清澈的秋水、疏淡的秋色，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。又与已上人、张隐士交游，写诗赞美他们的幽雅居处和淡泊情怀。此次漫游齐赵共历五年之久。

开元二十九年（741），他从山东回到洛阳，在洛阳东面、偃师县西北的首阳山下建造一座“土室”（即窑洞），名曰“陆浑庄”。首阳山有他远祖杜预和祖父杜审言的坟墓，建造土室是为了便于祭奠祖先。这年寒食节，土室建成，他写成《祭当阳君文》，表示要以杜预为楷模，建功于当世。大约就在这一年，他与司农少卿杨怡的女儿成婚。夫妻恩爱，感情融洽，相依相守，白头偕老。

从天宝元年（742）到天宝三载（744），杜甫居洛阳，其间曾与秘书监李令问、驸马郑潜曜等有过交往，拜访过初唐诗人宋之问遗留下的山庄别业，游历过龙门奉先寺等地。天宝三载三月，翰林学士李白因傲岸不羁得罪了朝廷权贵，被玄宗赐金放还，路过洛阳时，和杜甫初次相逢，二人一见如故。一年多的京都生活，使李白对腐败的朝廷加深了认识，他想隐居名山以求精神的愉悦；而杜甫在洛阳居住期间，对世俗的伪劣也十分厌恶。当他得知李白欲往梁宋漫游，便欣然相约同往。这是他的第三次漫游。

梁、宋（今河南开封、商丘）是当时繁华城市，人口密

集，建筑壮观。汉文帝少子梁孝王刘武以淮阳王徙封于此，在开封城东南建“东苑”（又称兔园），园林规模宏大，方圆三百余里。梁孝王在其间赏游驰猎，广纳宾客，当时名士司马相如、枚乘、邹阳等均为座上客。园内有春秋时师旷吹乐之台。梁孝王增筑曰明台。因梁孝王常案歌于此，故亦称吹台。杜甫与李白、高适（时高适寓居于梁宋）畅游梁园，登临吹台，环顾大野，思怀古人，并对当时玄宗崇尚武力、频动开边之战表示忧虑。其后，他们又同游单父台，单父是春秋鲁国邑名，故址在今山东单县南，与宋州（商丘）邻近。孔子弟子宓子贱作单父宰时，很得民心，终日弹琴而单父治理得很好。后代人思念他，称其弹琴处为琴台，即“单父台”。杜甫他们登此台时已是冬季，天上万里风云，地上大泽霜冻，树叶纷飞，禽兽哀鸣，萧飒的景象唤起他们对时局的忧怀。天子好武，边将多以武功求宠，连年战争消耗了大量的人力财力，这与宓子贱的鸣琴而治形成鲜明的对比。抚今追昔，深为国事而惆怅。

不久，高适离开梁宋南游楚地，杜甫同李白渡过黄河去王屋山寻访道士华盖君，不料华盖君已死，唯余三五弟子守在清冷的道观，只得失望而去，于天宝四载初到达齐州（今山东济南）。当时李邕的族孙李之芳作齐州司马，李邕作北海（即青州，今山东益都）太守。李之芳建造新亭竣工，李邕前来观赏，得知杜甫在齐州，便请求相见。李邕的诗文和书法闻名于当时，声望颇高。杜甫与他交游，度过了一段愉快的时光，所作诗篇中“海右此亭古，济南名士多”一联，被清人何绍基书写（何氏改“海右”为“历下”），挂在大明湖历下亭上。

困居长安

天宝五载（746），杜甫 35 岁，结束了长达十几年的漫游，来长安求仕，以实现扶世济民的政治理想。然而，此时的玄宗皇帝已然不是开明天子，他好大喜功，穷兵黩武，信用奸臣，堵塞言路，昏庸迷信，生活极端腐化。早在开元二十四年（736），他就任用李林甫为宰相，导致了乱政的发生。正直的杜甫在这样的朝政下而想“致君尧舜上，再使风俗淳”，已如白日作梦。不过，他对玄宗仍然抱有幻想，以为通过忠臣的努力辅佐，迷途天子还是可以返回正路的，国家仍可回到开元盛世的局面。于是，他积极寻求从政的道路，在艰难困苦中咬紧牙关，坚持既定观念，困居长安达 10 年之久。

他来长安不久，父亲便去世了，这使他的生活失去了经济来源。渐渐地，他需赖亲友的周济了。有时去长安城南的终南山采些草药，经过加工，拿到市场出售以糊口。有时去买政府救济灾民而低价出售的粮食。甚至有时竟过上乞讨的生活：“朝叩富儿门，暮随肥马尘。残杯与冷炙，到处潜悲辛。”（《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》）是他卑屈生活的真实写照。“饥卧动即向一旬，敝衣何啻联百结！”（《投简咸华两县诸子》）衣衫褴褛，经常挨饿，动不动就是十来天没米下锅。他的族

孙杜济住在长安城南郊，为了叨扰一顿饭吃，他每每前去走动。这位族孙生活也不宽绰，见长辈来了，心里老大的不乐，嘴上不好说什么，却在行动上表现出来：打井水淘米，使劲摆动水桶，把水搅得挺浑；到园中砍菜，放手乱砍一气。杜甫对此感慨万分，人一贫贱，就连同族晚辈也要给点脸色看了。使他深受感激的是有一位叫王倚的青年朋友对他的款待。有一次杜甫闹疟疾，很厉害，在生死线上徘徊了100来天，折腾得面黄肌瘦，头白眼花。大病初愈，他拄着拐杖出门散步，来到王倚家门。王倚见杜甫这般模样，问清原委之后，十分同情，虽说家境也不富裕，还是买肉买酒，热情地招待了他。杜甫于艰难困苦中受此厚遇，激动得手脚轻旋，病体顿时松快了许多，写诗对王倚说：“但使残年饱喫饭，只愿无事长相见。”（《病后过王倚饮赠歌》）饥饿之苦，可以想见。杜甫曾一度把家属接到长安城南的下杜城，不久便因生计问题而被迫迁移到长安东北240里的奉先（今陕西蒲城县），寄居在县署公舍里。

生活的艰难并未使杜甫后退归隐（当然，他也时时在诗中表露隐逸的念头，但终未实践），这是一个重要的契机，它使杜甫始终处于理想与现实的矛盾之中，从而有可能对社会人生加深认识。

天宝六载（747），也就是杜甫来长安的第二年，玄宗诏令天下之士通一艺以上者皆到京都就选。此时正值李林甫频频制造冤案之际，他怕参加考试的人在对策时指斥他的奸恶，便施展阴谋诡计，把考生全部落选。杜甫满怀信心地参加了这次考试，不料竟是这样的结果，他沉痛而且愤慨，在其后所作的多首诗中表达了这种心情。

考试的路子走不通，杜甫便向显要投诗，以求他们的援引。这些投赠诗一般都是这样的格局：颂扬对方的功德，讲自己的经国济世的抱负与才能、目前的困境，或明或暗地呼唤对方给予提携。他首先寄希望于韦济。韦济作河南尹时，曾慕杜甫的诗名而几次去陆浑庄寻访，向人打听杜甫的情况。杜甫得知后，作《奉寄河南韦尹丈人》一诗，对韦济表示感谢，并希望得到他的汲引。天宝七载（748），韦济迁尚书左丞入京后，杜甫又有《赠韦左丞丈济》诗，诗中颂扬了韦家门第，并大声呼吁：“老骥思千里，饥鹰待一呼。”希望对方大力提拔。韦济也确曾在百官会集的场所为杜甫张扬过诗名，但于杜甫的进入仕途却未能起到作用。这使杜甫感慨万端，在其后所作的《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》中，痛痛快快地发了一通牢骚。韦济之外，他还赠诗给汝阳王李琎，赠诗给京兆尹鲜于仲通，痛苦言道：“有儒愁饿死，早晚报平津。”赠诗给左丞相韦见素，叙及韦、杜两家原是世交，盼望给以照顾。又曾赠诗给河西节度使哥舒翰（当时他的诗友高适在哥舒翰幕府中掌书记），提出愿去幕府参谋军事的请求，并赠诗给哥舒翰的判官田梁丘，寄望他从中帮忙。哥舒翰是个讲义气、重贤才的人，如果不是身患重病、还京居家的话，杜甫很可能就此参军了。

在投诗求引的同时，杜甫还直接向玄宗献赋，以求天子赏识。天宝十载（751），投献三大礼赋（《朝献太清宫赋》、《朝享太庙赋》、《有事于南郊赋》）。玄宗看重了他的文才，让他在集贤院等待诏命，命宰相考他的文章。那一天，杜甫来到中书堂应试，由李林甫出题，集贤院的学士们都来监考。这次考试，杜甫只是获得了一个“参列选序”的资格，使他大